

中共湖北汽车工业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汽院组通字〔2017〕09号

关于做好2017届毕业生党员教育和服务工作的通知

各分党委、党总支：

为做好2017届毕业生党员离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扎实做好毕业生党员的教育工作

各分党委、党总支要把对毕业生党员的教育管理服务工
作放在目前基层党建工作的突出位置，加强教育，严格管理，
做好服务。

1、要加强对毕业生党员的教育管理工作。要根据毕业生教育的总体安排，开展“四个一”教育活动，即讲一次党课、举行一次毕业生预备党员宣誓仪式、召开一次组织生活会、进行一次个人总结。加强对毕业生的理想信念教育、爱校荣校教育、诚实守信教育，鼓励和动员广大毕业生党员在文明离校期间发挥榜样示范作用，在日后工作岗位上发挥模

范带头作用。

2、要积极做好对毕业生党员的日常服务工作。要坚持以人为本，把对毕业生党员的服务工作作为学期末工作的重要环节，摸清情况，重点帮扶。要做好对就业有困难的毕业生党员的指导服务工作，做好对情绪不稳定的毕业生党员的心理疏导工作，做好对生活上有困难的毕业生党员的鼓励帮扶工作。

3、要继续倡导毕业生党支部履行好工作职责。大力支持毕业生党支部开展好各项毕业教育和文明离校活动，为毕业生党支部开展工作创造有利条件，充分发挥毕业生党支部服务毕业生的积极作用，切实增强毕业生党支部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二、严格规范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流程

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是党员政治生活中极其严肃的一件大事。各二级学院党组织要对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接转工作高度重视，明确具体责任人，既要严格按要求办事，又要注意突出服务意识，认真做好 2017 届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总体工作如下：

1、召开毕业生党员学习培训会。各二级单位党组织要召集毕业生党员召开专题学习培训会，布置组织关系转接工作，讲解组织关系转接工作流程和政策规定（详见《致 2017 届毕业生党员的一封信》（附件 1）和《党员组织关系接转

注意事项》（见附件2）），务必使每名毕业生党员了解相关政策规定，顺利完成组织关系转接工作。

2、组织毕业生党员填写信息登记表。各二级单位党组织组织毕业生党员填写《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出信息登记表》（见附件4），核实无误后由党员本人签字确认。

3、各二级单位党组织汇总、审核、上交材料。以学院为单位，将《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出信息登记表》电子档于5月30日前发送至邮箱hbqyzzb@163.com；纸质档由分党委、党总支书记审核签字后，交至党委组织部410室。

4、整理毕业生党员档案。毕业生党员的档案材料在其离校前要由各分党委、党总支为其进行整理和归档。归档材料主要包括：《入党志愿书》、《预备党员考察表》、入党和转正申请书、《积极分子自传、考察登记表》、《发展对象考察表》、党课结业证、政审材料、民意测评、思想汇报、成绩单等。（6月10日前）

5、组织部组织填写介绍信并连同党员档案一同分发到各学院。组织部按照各二级学院报送的《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出信息登记表》信息，负责集中组织填写《中国共产党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并把填好的介绍信于6月13日前发各二级学院。同时将党员档案密封后一起发到各二级学院。

6、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发放介绍信和党员档案。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应于毕业生离校前及时把填好的组织关系介绍

信、党员档案与《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注意事项》（见附件2，组织部统一提供，请将电子稿发送到每名党员）一起发至毕业生党员本人。同时要提醒毕业生党员在介绍信有效期内上交档案、转接组织关系，并将回执联返回各二级学院。

三、做好毕业生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材料的归档工作

1、毕业生党员档案的归档。毕业生党员的档案材料在其离校前要由各分党委、党总支为其进行整理和归档。6月10日以前完成。

2、其他人员材料的归档。为便于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离校后的继续成长，各分党委、党总支应将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在校表现情况形成综合材料，连同入党申请书、《积极分子自传、考察登记表》、《发展对象考察表》、党课结业证等一并整理、归档。

3、填写时间要求。预备党员的《预备党员考察表》、未发展为预备党员的发展对象的《发展对象考察表》、未确立为发展对象的积极分子的《积极分子自传、考察登记表》均填写至2017年5月份。

4、做好档案交接手续。根据要求，今年所有党员的组织关系档案材料自带，所有党员要认真填写《湖北汽车工业学院党员档案材料移交转接登记表》（附件3，由组织部统一印制提供）。党员本人务必妥善保管档案材料，及时到新单位完成移交，不得长时间放置在个人手中，个人不得拆封。

在新单位完成移交后及时将登记表第三联（本人可复印留存一份备查）随同组织关系介绍信第三联寄回二级学院备案。

四、注意事项

1、做到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应转尽转。除留校工作、继续就读本校研究生、出国留学和出境学习的党员外，其他毕业生党组织关系都要转出，学校原则上不再保留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其中选调生进入资格复审范围人员、报考大学生村官和三支一扶人员的组织关系可暂缓到9月份集中办理，留校工作和就读本校研究生的，由原所在学院开具校内简易版介绍信到组织部办理转接。

2、核准毕业生党员接收单位党组织名称。学生党员在填写《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出信息登记表》之前，务必与接收单位组织人事部门联系，由对方确认组织关系介绍信的转接单位和最终去向的具体名称。

具体请参考《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注意事项》（附件2）中的有关说明。对不与接收单位联系确认，自行随意猜测转接单位导致介绍信无效的，相关责任和后果由本人自负。

五、工作要求

各单位务必指派熟悉此项工作的同志专门负责此项工作。全体毕业生党员应当充分履行党员义务，详细了解相关政策规定，保证毕业生党员在介绍信有效期内进行组织关系转接。党委组织部将加强对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的

检查工作，并将毕业生党员教育和服务工作情况列为二级学院 2017 年党政管理目标考核内容之一。

毕业研究生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按照上述要求一并办理。

附件：

1. 致2017届毕业生党员的一封信
2. 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注意事项
3. 党员档案材料移交转接登记表
4. 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出信息登记表

（注：以上附件材料请到组织部网站

<http://zsb.huat.edu.cn/> “党员工作→组织关系”栏目下载）

组织部

2017年5月16日

附件 1:

致 2017 届毕业生党员的一封信

亲爱的毕业生党员们:

你们好!

在喜迎党的九十六岁华诞之际，你们经过勤奋学习和不懈努力，圆满完成了学业，满载着成长的收获和母校的殷切嘱托，即将开始新的人生征程。在此，谨向你们致以衷心的祝贺和美好的祝愿!

作为一名大学生党员，意味着你们在政治上正在逐步走向成熟，将要承担起政治、社会责任。今天，你们有的即将离开校园，在社会大熔炉中淬炼成长；有的将继续深造，在学术摇篮中汲取营养；有的将到异国他乡探索求知。但无论你们身在何方，请不要忘记你们是“汽院人”，不要忘记“求是 创新”的校训，希望你新的岗位上继续展现汽院人的风采，谱写属于汽院人的美丽画卷!

作为一名大学生党员，意味着要不忘初心，自觉接受党组织的教育、管理和监督。特别在即将离校之际，更要加强思想道德修养，自觉弘扬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精神，自觉遵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准确明晰地掌握党组织关系转移等相关注意事项。附后为同学们详细列出了毕业生党员应掌握的相关注意事项，希望你们认真阅读，并遵照执行。

梦在前方，路在脚下。祝你们在新的人生征途上，身体健康，事业有成，用行动去诠释好“讲政治、有信念，讲规矩、有纪律，讲道德、有品行，讲奉献、有作为”的合格党员的责任和使命!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党委组织部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六日

附件 2:

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注意事项

一、什么是党员组织关系？

党员组织关系是指党员对党的基层组织的隶属关系。根据《党章》规定，每个党员，不论职务高低，都必须编入党的一个支部、小组或其他特定组织，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接受党内外群众的监督。

二、什么是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

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是证明党员身份和隶属关系的重要凭证，必须妥善保管，不得遗失。

三、为什么要接转党员组织关系？★★★★★

根据《党章》规定，党员如果没有正当理由，连续 6 个月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或不交纳党费，或不做党所分配的工作，就被认为是自行脱党。党员因工作单位发生变化，应按规定转移正式组织关系，即开具《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进行党员组织关系接转。

四、办理组织关系接转手续的基本要求有哪些？

转移党员组织关系要由本人亲自办理，一般不得委托他人代办。党员要妥善保管组织关系介绍信，并在有效期内亲自到有关部门办理接转组织关系手续。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办理者，介绍信自行作废。对无正当理由长期不转移组织关系者，应批评教育，限期办理组织关系手续。对经过教育仍不转移组织关系、不参加组织生活的，视其情况给予党纪处分。

五、如何办理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手续？

根据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员组织关系管理的意见》（中组发〔2004〕10号）规定，高校毕业生党员**已经落实工作单位的**，应将党员组织关系及时转移到所去单位党组织；如所去单位未建立党组织，应将其党员组织关系转移

到单位所在地的区域性党组织、乡镇（街道）党组织或社区党组织，也可以转移到行业主管部门（或代管单位）党组织，或转移到县级以上政府人事（劳动）部门所属的人才（劳动）服务机构党组织。**尚未落实工作单位的**，可将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到本人或父母居住地的街道、乡镇党组织，也可随同档案转移到县级以上政府人事（劳动）部门所属的人才（劳动）服务机构党组织。

具体步骤：

1、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慎重选择接收单位。党员自己应主动咨询了解相关单位能否接收，尤其是预备党员，要考虑能否转正，在此基础上确定一个党组织接收单位。

2、明确接收单位。向接收单位党组织负责人确认接收单位党组织的准确全称以及组织关系转入办法。

3、向所在学院办理组织关系接转的负责人联系，提出办理申请。并登记相关信息。

4、党员本人拿到《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之后，核实所有信息：介绍信的抬头、正式党员或预备党员身份、身份证号、党费交纳时间、有效期、开具日期等。

5、党员本人凭《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在有效期内及时到接收单位（介绍信抬头党组织）办理党员组织关系转入手续，上交党员档案，并将组织关系介绍信的回执用传真、邮政挂号信或电子信息等形式反馈至原所在二级党组织。

六、毕业生党员档案材料是如何转移的？

按照相关要求，党员档案需个人自带，请各位党员务必妥善保管个人党员档案，及时上交转入党组织。

七、其他事项

未尽事宜，联系方式：学校党委组织部 李老师，电话：0719-8238180，地址：湖北汽车工业学院行政楼 410 室。

附件 3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党员档案材料移交转接登记表

| | |
|---|---------|
| <p>本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在_____处领取本人党员档案材料一套（已密封，已加盖学校党委组织部印章），并已知悉档案材料转递流程，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做好档案移交工作。已经了解和认识接转组织关系的程序和重要性，如由于个人原因未及时办理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手续所带来的后果，均由本人承担责任。</p> <p>本人签名：_____</p> | 第一联：存根联 |
|---|---------|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党员档案材料移交转接登记表

| | |
|--|------------|
| <p>贵单位：</p> <p>首先感谢贵单位接收我校毕业生党员的组织关系，现将该同志党员档案材料密封盖章后由其本人进行移交。接收前请您注意检查档案袋完整性，如有破损可以拒绝接收。如经检查对档案材料内容有疑问，可联系我部，电话 0719-8238180。</p> <p>在检查无误确认可以接收后，烦请您在签字确认后将第三联交还党员本人，由本人连同组织关系介绍信的回执一同返还至该同志毕业时所在的学院，正式完成档案移交手续。</p> <p>再次感谢您的支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湖北汽车工业学院党委组织部 2017 年 6 月</p> | 第二联：交接接收单位 |
|--|------------|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党员档案材料移交转接登记表

| | |
|--|---------|
| <p>_____同志的党员档案材料已经我部（科处室）检查，确认可以接收。</p> <p>接收单位（盖章）： 接收人签名：_____ 日期：2017 年 ___ 月 ___ 日</p> <p>（此联连同组织关系介绍信回执一同发回所属学院）</p> | 第三联：回执联 |
|--|---------|

附件 4:

2017 届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出登记表（样表、此表用 excel 填报）

分党委（党总支）名称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时间：

年__月__日

| 序号 | 班级 | 学号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民族 | 正式/预备 | 身份证号码 | 组织关系去向 | | 党员本人联系电话 | 党员本人签字确认 |
|----|----|----|----|----|----|----|----|-------|-------|--------|------|----------|----------|
| | | | | | | | | | | 接转单位 | 最终去向 | | |
| 1 | | | 1 | | | | | | | | | | |
| 2 | | | 2 | | | | | | | | | | |
| 3 | | | 3 | | | | | | | | | | |
| 4 | | | 4 | | | | | | | | | | |

填写说明：

- 1、此表必须在学生党员本人认真学习《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注意事项》之后填写，保证所填信息的准确性。联系电话填写毕业生党员本人在离校后半年内不会改变的固话或手机号码。
- 2、本表按组织关系去向省内省外分开填写、汇总、上报。
- 3、此表一式两份，一份由基层党组织加盖公章后按时报组织部，同时发邮件到 hbqyzzb@163.com，另一份基层党组织留存备查。
- 4、本表打印区域已设置完毕，打印时请勿改动。